

证券代码：002218

证券简称：拓日新能

公告编号：2026-035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核查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于2026年6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核查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三位独立董事王艳女士、宋萍萍女士和陈皓勇先生一致同意行使特别职权，独立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就公司及其子公司与汉中市科瑞思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瑞思”）于2025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专项核查。

二、独立董事聘请第三方中介机构进行专项核查的完成情况

独立董事聘请了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及其子公司与科瑞思2025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核查，在审核过程中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实施了包括现场核查、访谈、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审核程序，后出具《关于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汉中市科瑞思矿业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专项审核报告2025年度》（深旭泰核字[2026]040号），结论如下：

公司和科瑞思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具有必要性与合理性。关联交易遵循了独立交易原则，交易价格参照同类产品市场价格确定，未发现异常情形。

三、备查文件

-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 深圳旭泰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市拓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10日